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造集装箱船舶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满强航运有限公司及下属全资单船公司与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江苏扬子泓远造船有限公司签署了4份集装箱船舶建造合同，合同总额为8.2亿元人民币。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概况

为满足航线新增运力需要，同时进一步优化运力结构与提升精品服务能级，保障公司差异化竞争优势。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投资建造4+4艘集装箱船舶的议案》，同意公司或其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9.4亿元投资建造4+4艘1800TEU集装箱船舶，其中4艘选择船公司有权在合同签署后的一定期限内确定是否实施建造。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投资建造4+4艘集装箱船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根据招投标结果，公司全资子公司满强航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满强航运”）及下属全资单船公司与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江苏扬子泓远造船有限公司签署了4份集装箱船舶建造合同，合同总额为8.2亿元人民币。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交易事项（可多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购买 <input type="checkbox"/> 置换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具体为：_____
交易标的类型（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股权资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股权资产
交易标的名称	4艘1800TEU集装箱船舶
是否涉及跨境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属于产业整合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交易价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 <u>82,000</u> <input type="checkbox"/> 尚未确定
资金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资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募集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支付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全额一次付清，约定付款时点：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分期付款，约定分期条款： <u>每艘船舶按照合同约定的船舶建造进度分五期支付给卖方。</u>
是否设置业绩对赌条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5年12月1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投资建造4+4艘集装箱船舶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三) 本事项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 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一) 交易对方简要情况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	交易标的	对应交易金额(万元)
1	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江苏扬子泓远造船有限公司	4艘1800TEU集装箱船舶	82,000

(二) 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

法人/组织名称	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13202937673754229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05/05/12
注册地址	江阴经济开发区靖江园区
主要办公地址	江阴经济开发区靖江园区
法定代表人	杜成忠
注册资本	188620 万元
主营业务	从事船舶制造、改装、修理和拆解；大型钢结构件加工、制造；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应的技术咨询及售后服务；从事上述产品及金属材料、金属制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机械设备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咨询）、财务咨询、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股东	江苏扬子江船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8.81%；YITIAN

	INVESTMENTS PTE. LTD. 持股 26.18%；SEAVI ADVENT ASIA INVESTMENTS (III) PTE. LTD. 持股 25.01%
--	---

2、江苏扬子泓远造船有限公司

法人/组织名称	江苏扬子泓远造船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1321282MADJ3BNK45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24-4-19
注册地址	江苏省靖江市瑞江路 8 号
主要办公地址	江苏省靖江市瑞江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	杨雪彦
注册资本	20000 万美元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船舶设计；船舶检验服务；船舶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金属船舶制造；船舶改装；船舶销售；船舶租赁；船用配套设备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YANGZIJIANG SHIPBUILDING (HOLDINGS) LTD. 持股 100%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 4 艘 1800TEU 集装箱船舶。

2、资金来源

本次投资建造船舶事项将通过募集资金实施，不会对公司短期财务状况造成较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3、相关资产的运营情况

4 艘 1800TEU 集装箱船舶计划于 2028 年 6 月份开始陆续交付。

四、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 定价情况及依据

1、本次交易的定价方法和结果

本次交易采取招投标的方式确定，合同总额为 8.2 亿元人民币。

2、标的资产的具体评估、定价情况

标的资产名称	4 艘 1800TEU 集装箱船舶
定价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协商定价 <input type="checkbox"/> 以评估或估值结果为依据定价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挂牌方式确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__ 招投标方式__
交易价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__ 82,000__ <input type="checkbox"/> 尚未确定

(二) 定价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为公司的正常经营行为，采取招投标的方式，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定价原则。

五、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一) 买方：满强航运下属全资单船公司 SUPER LILY SHIPPING (HONG KONG) LIMITED、SUPER LOTUS SHIPPING (HONG KONG) LIMITED、SUPER VIOLET SHIPPING (HONG KONG) LIMITED 和 SUPER TULIP SHIPPING (HONG KONG) LIMITED

(二) 卖方：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江苏扬子泓远造船有限公司

(三) 合同价格：合同总额为 8.2 亿元人民币

(四) 支付安排：每艘船舶按照合同约定的船舶建造进度分五期支付给卖方。本次购船资金将由满强航运通过募集资金专户以募集资金进行支付。

(五) 船舶交付时间：4 艘 1800TEU 集装箱船舶计划于 2028 年 6 月份开始陆续交付。

(六) 合同生效：合同在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六、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是一家综合性航运公司，主要从事国际、国内海上集装箱运输业务，多年来持续深耕东北亚、东南亚和国内航线。公司稳固传统优势航线，夯实业绩基本盘；进一步深化差异化优势，着力打造东南亚第二增长极；布局新兴区域市场，织密亚洲区域航线辐射网络，推动航线竞争力与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本次投资建造船舶事项是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求作出的审慎决策。该批新建船舶将提升公司船队规模，满足公司在东南亚区域的航线拓展需求，改善公司东南亚航线的运力结构；同时，也将为丰富“丝路快航”系列精品航线提供运力保障，进一步助力公司继续在东南亚区域复制精品服务理念。此外，公司将进一步推动东北亚区域与东南亚区域的航线串联升级，为区域内客户带来更加丰富的航线服务，助力航线经营提质增效。

特此公告。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2日